



# 来华留学生临床医学专业本科教育 (英语授课) 质量认证标准

2021-09-01 发布

2021-09-01 实施

---

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 发布

## 1. 概述

本标准以《学校招收和培养国际学生管理办法》（教育部 外交部 公安部令第 42 号）、《教育部关于印发〈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规范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教外〔2018〕50 号）、《中国本科医学教育标准—临床医学专业》（2016 版）、《来华留学生临床医学专业本科教育（英语授课）质量控制标准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质量控制标准》）、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《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认证标准》（CEAIEQA-HGEAIS-ST-202001）等文件为依据，基于来华留学生临床医学专业本科教育（英语授课）项目举办者的广泛共识，从项目的办学理念、办学条件、教学培养、项目管理和办学成效等方面制定标准，引导项目对标建设和发展，不断提升国际医学教育质量，做好中国医学教育的国际品牌。

本标准适用于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批准的中国境内高等学校（以下简称“学校”）举办的来华留学生临床医学专业本科教育（英语授课）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）。本标准共设一级指标 5 个，二级指标 14 个，“必须符合项”10 个（见附录）。

本标准与《来华留学生临床医学专业本科教育（英语授课）质量认证规则》（编号：CEAIEQA-BMEAIS-R-202102）配套使用，作为开展来华留学生临床医学专业本科教育（英语授课）质量认证的依据。

本标准版权归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所有，任何组织及个人未经许可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使用。

## 2. 办学宗旨

### 2.1 指导思想

学校举办项目指导思想明确，办学定位准确，思路清晰、理念先进，符合国家教育和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的相关政策法规，服务于全球医学人才培养和学校整体建设发展，致力于提升项目办学质量和学校临床医学专业国际化水平。

### 2.2 战略规划

项目基于办学指导思想和资源条件，制定发展规划，明确发展目标。

## 3. 办学条件

### 3.1 资源保障

学校具备举办项目的基本办学条件，临床医学专业具有一定优势，来华留学教育管理体系较为健全，保证必要的教学资源配备，满足项目发展需要。

### 3.2 师资队伍

项目师资以本校教师为主,队伍结构合理,教师具备项目所需的专业和全英文授课能力,并有必要的(医学)汉语和临床师资保障。师资队伍遴选和培训机制健全,重视教师职业发展。

## 4. 教学培养

### 4.1 课程与教学

项目结合来华留学生教育特点和要求制订培养方案和人才培养目标,强调汉语教学,重视专业课程和教材的国际化建设。严格执行教学大纲和教学计划,以学生为中心,教学方法多样化,注重理论与实践结合。以来华留学生就业和职业发展为导向,建有学习支持和辅助体系,鼓励项目教学研究。

### 4.2 临床实习

项目学生在本校附属医院或教学医院完成临床实习。实习大纲、实习要求等临床教学和实习管理制度完备,实习安排科学合理,有必要的师资和教学资源保障。

### 4.3 考核评价

项目建有考试考核和学业评定制度,建有英文版试题库,强化临床实习考核,全面考核学生理论和临床实践能力。开展考试考核相关研究,考核评价方法多样,注重评价结果的分析、反馈和使用。

### 4.4 质量监控

项目建有专门的或纳入学校统一的质量督导机制和评教机制,相关督导部门、教学指导委员会发挥监督和指导作用。根据项目学生培养质量和项目发展情况,及时调整和改进教学工作。

## 5. 项目管理

### 5.1 机构及人员

项目有归口管理机构,管理机制科学、制度健全,纳入学校普通本科教育管理服务体系,推动趋同化。配备符合项目特点的管理人员并纳入学校相应的队伍建设。

### 5.2 招生与录取

项目招生录取标准明确合理,实施入学考试制度,录取流程规范有序,保证生源质量。

### 5.3 毕业与跟踪

项目学历与学位授予严格规范。项目毕业生纳入来华留学校友管理工作体系。

## 6. 办学成效

### 6.1 毕业要求

项目毕业生达到相关专业要求和汉语能力要求，并建有科学的淘汰和退出机制，确保毕业生达到培养标准。

### 6.2 培养质量

项目毕业生执业医师考试保持一定的通过率，在专业领域培养了一批杰出校友。

### 6.3 办学效益

项目推动学校学科专业发展、师资队伍建设及国际化水平提升，产生一定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，具有一定的行业影响力和知名度。



附 录  
(规范性附录)

## 必须符合项

1. 学校具有教育部批准的临床医学专业本科招生资质。
2. 学校具有基础医学和临床医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。
3. 学校拥有直属综合性三级甲等附属医院。
4. 项目任课教师以本校教师为主，占比不低于 80%。
5. 项目基本学制为六年。
6. 汉语及医学汉语纳入项目必修课程，贯穿临床实习前的教学全过程。
7. 项目学生在本校附属医院或教学医院完成临床实习。
8. 项目学生临床实习结束后进行临床技能考核，纳入来华留学生毕业考试。
9. 项目有明确的招生录取标准。
10. 学校建立并实施项目入学考试制度。